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安排说明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 10 号）和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银行间市场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交易规程》，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发行人”或“公司”）拟在银行间市场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短期融资券”），具体发行安排说明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HUA CHUANG SECURITIES CO., LTD.

法定代表人：陶永泽

注册资本：9,225,923,140.50 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2 年 1 月 22 日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16 号

办公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16 号华创大厦

邮政编码：550004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hcz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730967897P

短期融资券负责人：戴豫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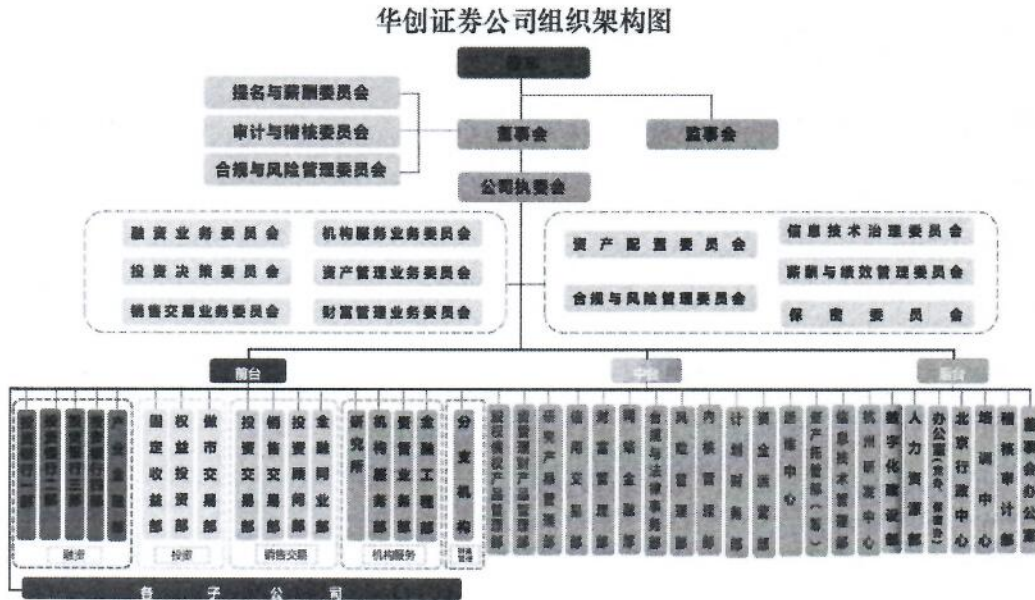
短期融资券联系人：林立

联系电话：010-66232342、010-66232359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公司治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截至本说明签署之日，公司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3、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签署之日，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唯一股东。

4、业务经营状况

历经十余年发展，公司已由成立之初的单一经纪类券商成长壮大为业务资质齐全、功能完善的全国性综合金融服务机构。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投融资服务和财富管理为核心，以 IT 自主、产品自主为抓手，努力创新金融工具，开展综合金融服务。公司以贵州为大本营和服务中心，以北京、上海、深圳、成都、杭州为业务和技术支持基地。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共有分公司 11 家、证券营业部 75 家，全资或控股华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金汇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兴贵投资有限公司、贵州兴黔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华证智通科技有限公司，员工共 2,508 人。2018-2021 年，公司分类监管评级连续四年被评定为 A 类 A 级。主要业务发展情况¹如下：

(1) 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网点布局；努力实现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线上标准化服务与线下本地化、差异化服务无缝连接，满足客户资产配置和财富管理需求，并推动证券营业部向综合金融服务前台加快转型。2020 年，公司股基成交量同比上升 95.73%；全市场股基市占率 5.55%，同比上升 24.74%；新增经纪业务 A 股资金账户 10.53 万户；推介销售金融产品 329.24 亿元。

¹ 如无特别说明，基本情况部分为合并口径数据。

期货经纪业务：公司在服务营销模式、服务内容上不断探索创新，依托公司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多元化与全方位的金融服务。2020年，公司期货经纪业务成交量同比增长 26.67%；成交金额同比增长 33.33%。

（2）证券投资咨询业务

主要由研究所为机构投资者提供证券金融研究服务，涵盖宏观政策、经济走势、行业动态以及国内外上市公司研究等，服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研究服务路演，组织高端论坛、年度策略报告会、行业专题研讨会等，以及其他定制类研究咨询服务。

（3）证券自营业务

公司秉持稳健投资、合规运作的理念，遵循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原则，严格按照股东及董事会授权确定的自营投资范围、风险资本限额及相关管理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并在实际操作中严格控制业务风险，努力获取持续稳定的投资收益。2020年，公司固定收益业务投资综合收益率高于中债总财富指数同期增长率；A股股票投资收益率跑赢沪深300指数。

（4）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从“满足客户需求、提高客户整体价值、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品种的综合金融性金融服务”出发，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加强业务布局，形成股权业务、债券业务、并购重组业

务、新三板以及其他财务顾问业务互为补益、平衡发展的业务格局，投资银行业务快速发展。2020年，公司主承销金额335.21亿元，其中，股权类主承销80.74亿元，同比增长230.77%；债券主承销191.47亿元，同比增长22.56%；ABS主承销63.00亿元，同比增长65.75%。

（5）信用交易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公司全面提升客户专业化服务水平，挖掘高净值客户多维度融资需求，融资业务市场占比稳步上升；紧抓融券制度改革机遇，加快发展融券业务，积极布局公募基金转融通证券出借，获得科创板转融券业务资格，融券业务实现快速增长。截至2020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50.20亿元，同比增长75.52%。

股票质押业务：严控项目质量，优化业务结构，压降业务规模。

（6）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多措并举积极推动业务转型，逐步建立业务拓展与风险控制互为支撑的发展模式，努力扩大主动管理业务规模，加强业务规范性管理，做好产品设立与运营维护。在资管新规实施和通道业务整改的大背景下，截至2020年末，公司受托资产管理规模620.4亿元，同比有所下降，其中，主动管理规模286.01亿元。

5、财务状况

公司财务经营状况良好，资本实力充足。2018年、2019年、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8.26亿元、25.02亿元、32.22亿元，净利润分别为2.43亿元、5.43亿元、7.12亿元，总资产分别为355.72亿元、390.02亿元、431.25亿元，净资产分别为107.91亿元、113.79亿元、119.37亿元，净资本²分别为109.71亿元、99.39亿元、109.08亿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位列行业排名³第35位、净利润列第47位、总资产列第45位、净资产列第45位、净资本列第42位、净资产收益率列第40位。

6、风险管理

公司始终坚持合规稳健经营，秉承“居安思危、坚守底线、全面管理”的风险管理理念，建立多层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引导员工遵循良好的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事前加强实质性风险识别与审查，事中强化项目和业务操作风险监控，事后突出风险处置与报告，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科学统筹各业务条线资产配置，强化流动性管理，坚持强化隔离墙措施，健全风险评估标准，提升数量化和模型化风险管理水平，有效实施风险管理，不断提高全员风险管理意识，确保各类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

² 净资本为母公司口径。

³ 行业排名为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数据。

7、重要岗位

截至本说明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发行人股份或债券	任期
陶永泽	董事长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彭波	副董事长 党委书记 执行委员会联席主任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张小艾	董事	是	否	2020.06.18 至今
陈强	董事 执行委员会联席主任 总裁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巫兰	董事	是	否	2020.06.18 至今
华中炜	董事 执行委员会委员 副总裁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李明	独立董事	否	否	2020.11.30 至今
娄爱东	独立董事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张子学	独立董事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邱健	监事会主席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董卫东	监事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姜敏斐	监事	是	否	2020.06.18 至今
李云波	职工监事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欧阳勇	职工监事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刘学杰	执行委员会委员 副总裁 首席信息官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任劼	党委委员 执行委员会委员 副总裁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杨帆	党委委员 执行委员会委员 合规总监 首席风险官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姓名	职务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发行人股份或债券	任期
王嵩	执行委员会委员 副总裁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冷银辉	党委委员 执行委员会委员 纪委书记 工会主席	否	否	2021.04.07 至今
叶海钢	执行委员会委员 副总裁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李秀敏	执行委员会委员 副总裁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胡玄	执行委员会委员 副总裁 首席投资官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陈旭敏	执行委员会委员 副总裁	否	否	2020.06.18 至今

8、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说明签署之日，公司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重要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国联安基金诉厦门圣达威、华创证券证券纠纷案

因厦门圣达威服饰有限公司（简称“圣达威”）无法按期偿还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债务，2016 年 9 月 5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国联安基金”）的起诉，后国联安基金撤诉。2018 年 4 月 16 日，国联安基金再次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圣达威赔偿实际损失 3,036.22 万元，华创证券及章爱民承担连带责任。2019 年 8 月 27 日，法院出具一审判决，判决（1）圣达威赔偿国联安基金认购款本金 2,500 万元及利息；（2）章爱民对国联安基金的上述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3）驳

回国联安基金的其他诉讼请求。2019年9月9日，国联安基金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2020年9月9日，法院进行二审开庭。日前，华创证券收到法院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一审判决，本案发回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合肥美的诉聂勇、李恩泽、重庆银行贵阳分行、华创证券、陆家嘴信托侵权责任纠纷案

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简称“合肥美的”）于2016年3月委托华创证券成立资金规模为3亿元的“华创恒丰86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按照合同约定及合肥美的指令，华创证券与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简称“陆家嘴信托”）签订《单一资金信托信托合同》，将该笔资金投入陆家嘴信托。陆家嘴信托与贵州安泰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贵州安泰”）签订《信托贷款合同》，将该笔资金借予贵州安泰。2016年5月合肥美的发现贵州安泰公司诈骗，向合肥市公安局报案，经检察院公诉，法院判决贵州安泰及其法定代表人申建忠等人犯合同诈骗罪并承担相应刑事责任。2019年7月，合肥美的以侵权责任纠纷为由向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聂勇、李恩泽、重庆银行贵阳分行、华创证券、陆家嘴信托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对合肥美的赔偿损失21,150.00万元及利息损失。2019年12月，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指令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审理。2020年10月13日，法院进行开庭审理，目前本案尚未判决。

在此涉诉事项中，华创证券根据与合肥美的、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华创恒丰 86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严格按照合肥美的的投资指令进行资产管理，因该投资产生的相关投资风险、纠纷与诉讼均由合肥美的自行处理与承担。

（3）国元证券诉华创证券合同纠纷案

因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保千里”）未能兑付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元证券”）认购的保千里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息，国元证券认为华创证券怠于履行受托职责，导致原告的本息无法兑付。2020 年 3 月 20 日，华创证券收到国元证券向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的起诉材料，国元证券要求华创证券向其支付违约损失 1,500.00 万元及诉讼费用。2020 年 5 月 12 日，法院裁定案件移送至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审理。2021 年 4 月 16 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出具《应诉通知书》，告知法院已立案。

二、发行人评级信息

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AA+

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A-1

评级展望：稳定

三、发行安排

1、发行方式

本年度短期融资券发行通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发行系统报价发行及招标发行模块进行。各投资者在发行系统规定的各自用户终端投标或认购。

2、登记托管机构

本年度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清算所”）登记托管。交易中心将缴款结果传输至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和托管。

四、发行公告

本年度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公告由交易中心发行系统自动生成。发行人应将该信息在中国货币网进行披露，并由交易中心传输至上海清算所进行披露。披露内容应包括每只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要素和发行约束条件。

五、应急措施

如在发行过程中，发生由于技术性或其他不可抗力产生的发行系统故障，发行人、投资者可向交易中心申请进行录入/修改、投标或申购等应急服务。相关应急表单可从中国货币网下载，填写完成加盖公章（或预留印鉴）后，传真至交易中心。

六、缴款信息

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人在发行系统发出的缴款通知书载

明的金额与日期将款项支付至以下账户：

收款账户名称：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账号：37010078801600000596

汇入行名称：浦发银行贵阳分行

支付系统清算行行号：310701037013

发行人确保向发行系统提交的资金账户信息与上述披露信息一致，若不一致的，投资者可向任一账户中的任何一个付款，发行人均予以确认。

七、信息披露

本年度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安排说明及各只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公告、发行情况公告、定期报告等信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进行披露。发行人承诺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向投资者披露信息，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形。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如发行人公司治理、注册资本、股权结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诉讼和仲裁、重要岗位、审计机构及其他可能影响债务偿还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事项发生重大变化的，将及时向投资者披露。

八、发行规则

本年度短期融资券发行遵照交易中心发布的《银行间市场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交易规程》执行。

九、发行承诺

发行人短期融资券发行严格遵循《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10号）、《银行间市场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交易规程》等相关要求，发行人确保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任何时点均符合短期融资券余额上限等要求，同时确保短期融资券与其他短期工具待偿还余额之和不超过净资本的60%。

十、发行联系人

姓名：林立、童元珂

电话：010-66232342、010-66232348

邮箱：linli@hczq.com、tongyuanke@hczq.com

iDeal号：林立@华创证券、童元珂@华创证券

发行人名称：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公章)



2021年 9月 6日